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广西南丹城乡水务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河池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

建设单位：广西南丹城乡水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龙永奎

编制单位：河池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范鹏程

项目负责人：韦航

报告编写人：

复核：

审核：

审定：

现场监测负责人：韦航

监测人员：韦航、覃亨、黄建英、覃春妮、罗丽华、简新风、
何云龙、韦干明、令狐荣琼

建设单位：广西南丹城乡水务有限
公司

电话：0778-7212528

邮编：547202

地址：广西南丹县城关镇民航中路
115号

编制单位：河池中赛检测技术有限
公司

电话：18677880819

邮编：547000

地址：河池市金城江区育才路一巷
4号

目 录

表一、验收监测依据及标准	1
表二、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4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13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5
表五、验收监测内容	19
表六、验收工况及验收监测结果	24
表七、验收监测结论	28

附件:

附件一：企业变更通知书

附件二：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验收委托书

附件三：原南丹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附件四：河中赛监（综）字[2021]第 318 号《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验收监测》
监测报告

附件五：《河池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资质认定证书》

附图:

附图一：项目现场图集

附图二：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三：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四：一层平面布置图

附图五：二层平面布置图附图六：三层平面布置图

附图七：四层平面布置图

附图八：五层平面布置图

附图九：屋面层平面布置图

附表:

附表一：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

表一、验收监测依据及标准

建设项目名称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广西南丹城乡水务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建设地点	南丹县城关镇平安大道（新建县政务中心旁）				
主要产品名称	检测样品				
设计生产能力	年取样 2190L，检测样品 2190 个				
实际生产能力	年取样 2190L，检测样品 2190 个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 年 04 月	开工建设日期	2018 年 06 月		
调试时间	2018 年 12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11 月 11 日 2021 年 11 月 12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原南丹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广西桂一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663.26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5 万元	比例	2.1%
实际总投资	168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40 万元	比例	2.4%
验收监测依据	<p>一、法律法规</p>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1.13）；</p> <p>3、《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06 月 05 日施行）；</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修订）；</p> <p>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2020.09.01）；</p> <p>6、国务院令〔2017〕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10.1);</p> <p>7、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文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11.20)。</p>				

续表一

验收 监测 依据	<p>二、验收依据</p> <p>1、《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广西桂一环保工程有限公司（2018.04）；</p> <p>2、《南丹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原南丹县环境保护局文件“丹环管字〔2018〕10号”（2018.05.11）。</p> <p>三、技术依据</p> <p>1、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p> <p>2、《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p> <p>3、《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905-2017）；</p> <p>4、《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p>
----------------	---

续表一

1、无组织废气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中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标准，详见表1-1。

表 1-1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序号	控制项目	排放浓度
1	臭气浓度（无量纲）	20

2、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2类排放限值，标准，详见表1-2。

表 1-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噪声限值 dB(A)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3、固体废物

- (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及修改单（GB 18599-2020）；
- (2)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

验收
监测
评价
标准、
标号、
级别、
限值

表二、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一、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建设背景

为提高南丹县生活饮用水水质的监督检测能力，加大检测频率，确保生活饮用水符合国家卫生标准，广西南丹城乡水务有限公司（原南丹县自来水公司）于南丹县城关镇平安大道（新建县政务中心旁）建设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项目总投资 1680 万元，主要建设一栋 5 层供水水质检测中心大楼，项目总用地面积 3333.54m²（约 5 亩），总建筑面积 2864.81m²，项目建成后对南丹县扁坡、火幕、接龙滩 3 个水厂的源水及出厂水每天进行一次检测。年预计分析检测样品 2190 个，项目建成后年取样 2190L，检测样品 2190 个。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17〕第 682 号）的规定，南丹县自来水公司于 2018 年 03 月 30 日委托广西桂一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对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进行环境影响评价。2018 年 04 月广西桂一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完成了《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报送原南丹县环境保护局。原南丹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8 年 05 月 11 日以“丹环管字〔2018〕10 号”《南丹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同意该项目建设。该项目 2018 年 06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12 月投入生产。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的相关要求，广西南丹城乡水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09 日委托河池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2021 年 11 月 11 日~12 日河池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现场监测工作并具监测报告并结合现场情况及监测结果，编制《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

续表二

2、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名称：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
- (2) 建设性质：改扩建。
- (3) 建设单位：广西南丹城乡水务有限公司（原南丹县自来水公司）。
- (4) 建设地点：项目位于南丹县城关镇平安大道（新建县政务中心旁）。场区中心地理坐标：东经107°32'14.62"，北纬24°59'30.35"。
- (5) 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主要建设一栋五层供水水质检测中心大楼，总占地面积 3333.54m²（约 5 亩），总建筑面积 2864.81m²（含雨棚面积）。主要对南丹县扁坡、火幕、接龙滩 3 个水厂的源水及出厂水每天进行一次检测，每天共 6 个样品，每个样品取样 1000mL，共 6000mL。年取样 2190L，检测样品 2190 个。
- (6) 项目投资：实际总投资 16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4%。
- (7) 工作制度：年运行365天，每天运营8小时。
- (8) 劳动定员：项目定员12人，其中住厂内0人。
- (9) 项目周边环境情况：项目地块东面80m为莲花小区；南面25m为新县政务中心；西面现为棚户区（危旧房）改造工程用地；西南面150m为幸福城居住小区；北面为田地。
- (10) 项目工程组成已一览表见表2-1：

表2-1 项目工程组成已一览表

工程类别	指标名称	工程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水质检测中心大楼 (一栋五层砖混结构大楼)	一层(建筑面积 592.67m ²)：服务大厅、服务用房、卫生间。	与环评阶段一致
		二层~四层(每层建筑面积均为 555.65m ² ，共 1666.95m ²)：实验室(包括样品室、仪器室、药品室、天平室、分光光度室、纯水间、理化检验室、微生物室等)、危废间、卫生间。	
		五层(建筑面积 526.49m ²)：会议室、卫生间。	
		屋面层建筑面积 78.70m ²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市政给水管网供给，生活、消防用水直接由市政管网供应。	
	供电	本项目供电由市政电网接入。	
	排水	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再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汇入南丹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铜江河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

续表二

续表2-1 项目工程组成已一览表

工程类别	指标名称	工程内容及规模	备注
环保工程	废气	实验室检测一般在通风橱内进行，废气通过专门的排气管道引至屋顶排放，经高空排放后得到稀释扩散。	与环评阶段一致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包括生活污水、检验废水。综合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上南丹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铜江河。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保养、设备基础减振。	
	固废	项目实验室药品、试剂、仪器等外包装物，集中收集由物资单位回收；检测废液、废药品试剂瓶及容器均属于危险废物，单独收集于专用密闭容器及收集桶中，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取得相应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回收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置。	

(11)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见表2-2

表2-2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表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检测规模	L	2190 (水样)	与环评阶段一致
		个	2190 (水样)	
2	年工作日	天	365	
3	水	m ³ /a	1389	
4	电	万 kW · h/a	1	
5	劳动定员	人	12	
6	项目占地面积	m ²	3333.54	
7	项目建筑面积	m ²	2864.81	
8	总投资	万元	1663.26	

(12) 项目检测指标、采用的检测方法及其对应的原辅材料用量及性质情况见表 2-3

表 2-3 项目检测指标、采用的检测方法及其对应的原辅材料用量及性质情况

序号	检测指标	检测方法	原材料名称	原材料主要成分	预计年用量	备注
1	色度	色度仪检测	/	/	/	与环评阶段一致
2	浑浊度	浊度仪检测	/	/	/	
3	肉眼可见物	肉眼观察	/	/	/	
4	臭和味	嗅气和尝味法	/	/	/	
5	耗氧量	滴定法	高锰酸钾	KMnO ₄ ，强氧化剂，紫红色晶体，可溶于水，遇乙醇即被还原	100g	
6	菌落总数	平皿计数法	平板计数琼脂	成分为胰蛋白胨、酵母浸粉、葡萄糖、琼脂	250g*16 瓶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

续表二

续表 2-3 项目检测指标、采用的检测方法及其对应的原辅材料用量及性质情况

序号	检测指标	检测方法	原材料名称	原材料主要成分	预计年用量	备注
7	大肠菌群	多管发酵法	乳糖胆盐发酵培养基	成分为白朊、胆盐、乳糖、溴甲酚紫	250g*20 瓶	与环评阶段一致
8	耐热大肠菌群					
9	氨氮	分光光度计法	纳氏试剂	由氢氧化钠、碘化汞、碘化钾、无氨水配制而成。贮于聚乙烯塑料瓶中，常温避光保存	500mL	
			氨氮标准溶液	氯化铵溶于水配制而成	20mL*30 支	
			酒石酸钾钠	KNaC ₄ H ₄ O ₆ ·4H ₂ O，是酒石酸钠与酒石酸钾形成的复盐	500g	
			硫酸	H ₂ SO ₄ ，是一种最活泼的二元无机强酸，能和许多金属发生反应	100mL	
			草酸钠	Na ₂ C ₂ O ₄ ，为草酸的钠盐，一种还原剂	200g	
10	pH 值	pH 计检测	成套 pH 缓冲剂	强酸弱碱盐或强碱弱酸盐	5 套	
11	二氧化氯	二氧化氯检测仪	仪器配套	/	/	
12	/	/	检测取水样	/	样品 2190 个，取样水量 2190L（其中用于实际检测的水样为 1533L）	
13	/	/	水	/	1389m ³	
14	/	/	电	/	1 万 kW·h	

(13) 项目主要设备情况见表 2-4。

表 2-4 项目主要设备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用能类型	位置	备注
1	抽滤装置	3 套	电能	实验室	与环评阶段一致
2	培养箱	2 台	电能	实验室	
3	浊度仪	2 台	电能	实验室	
4	便携式余氯计	2 台	电能	实验室	
5	高压灭菌锅	1 台	电能	实验室	
6	电热鼓风干燥箱	1 台	电能	实验室	
7	电子天平	1 台	电能	实验室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

续表二

续表 2-4 项目主要设备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用能类型	位置	备注
8	电冰箱	2 台	电能	实验室	与环评阶段一致
9	超纯水器	1 台	电能	实验室	
10	恒温水浴锅	2 台	电能	实验室	
11	台式离心机	1 台	电能	实验室	
12	台式离心机	1 台	电能	实验室	
13	酸度计	1 台	电能	实验室	
14	各种玻璃器皿、试剂(易耗品)	1 批	电能	实验室	
15	分析天平	1 台	电能	实验室	
16	二孔水浴锅	1 台	电能	实验室	
17	紫外分光光度计	1 台	电能	实验室	
18	空调器	4 台	电能	实验室	
19	电热板	3 台	电能	实验室	
20	其他日常基本设备	1 批	电能	实验室	

(15) 项目主要环保投资

项目主要环保投资一览表见表2-5

表2-5 项目主要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环保措施	项目	设计投资费用(万元)	实际投资费用(万元)	备注
施工期					
1	废气治理措施	防尘网、苫布、施工围挡	4.0	4.0	与环评阶段一致
2	废水治理措施	临时沉淀池、隔油沉砂池、	2.0	2.0	
		临时化粪池	2.0	2.0	
3	噪声治理措施	隔声屏障、低噪声设备、减振降噪装置	5.0	5.0	
4	固废处理措施	建筑垃圾临时堆场、带盖垃圾桶	1.0	1.0	
营运期					
1	废气处理设施	通风橱	5.0	7.0	实际投资比环评阶段投资多5.0万元
2	废水治理措施	化粪池	3.0	3.0	
3	噪声治理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保养、设备基础减振	2.0	2.0	
4	固废处理措施	危废暂存间地面硬化及防渗措施、带盖生活垃圾桶	3.0	5.0	
5	生态	绿化	8.0	9.0	
总计			35.0	40.0	

续表二

4、公用工程

(1) 给排水

给水：项目用水单元包括实验用水、员工生活用水、绿化用水。用水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水，供水有保障。

排水：项目实验室检测废液作为危险固废交由相应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因此实验室废水排放量为 1.6705m³/d，609.76m³/a，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48m³/d，175.2m³/a，绿化用水自然蒸发吸收消耗，不产生废水。因此项目废水总排放量 2.1505m³/d，784.96m³/a。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再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汇入南丹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铜江河。

项目水平衡情况见表 2-6 和图 2-1。

表 2-6 项目水平衡情况表 单位：m³/d

供水			损耗	排水		
用水单元	其他来水	新鲜用水		排水单元	排水量	
实验室	原水样	0.006	/	0.0042	剩余水样	0.0018
	试剂配制及检测分析、器皿初次清洗	0.0458 (来源于实验室自制的纯水)	/	0.0058	试剂配制及检测分析、器皿初次清洗	0.04 (作为危废处理)
	纯水制备	/	0.1145	0.0458 (用于试剂配制及检测分析、器皿初次清洗)	纯水制备	0.0687
	器皿二次清洗及工作台面擦拭、拖地	/	2.00	0.40	器皿二次清洗及工作台面擦拭、拖地	1.60
员工生活	/	0.60	0.12	员工生活	0.48	
绿化	/	2.00	2.00	绿化	0.00	
合计	0.0518	4.7145	2.5758	合计	2.1905 (其中 0.04 作为危废处理)	

续表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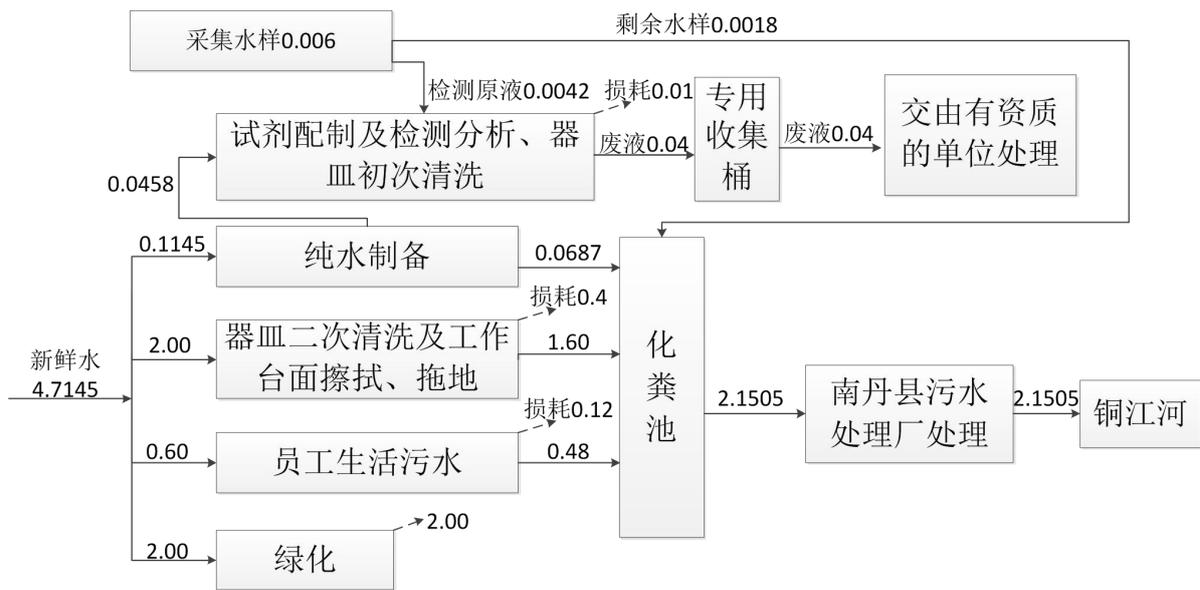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2) 供电

本工程主电源采用 AC380/220V，引自市政电网，年用电量为 1 万 kW·h，供电有保障。

4、平面布置

项目主要建设一栋五层砖混结构大楼，布置于整个场地西面，东面设置大门。一层布置服务大厅、服务用房、卫生间；二层~四层布置实验室（包括样品室、仪器室、药品室、天平室、分光光度室、纯水间、理化检验室、微生物室等）、危废间（二层）、卫生间；五层布置会议室、卫生间。

项目二层~四层布置实验室，实验室内设置通风橱，检测在通风橱中进行，其废气通过专门的排气管道引至屋顶排放，则废气对周边敏感点及环境影响不大；项目设备布置于实验室内，并考虑布置于中部位置，对噪声源起到一定衰减作用，减少对外环境的影响；项目危险废物暂存间位于二层楼内南面，远离一层的服务用房，且布置靠近电梯，方便运输，距离场区大门较近，运出场区距离较短且方便。

项目各功能用房相对独立，职能分类明确，便于管理，提高工作效率。项目区内布置门前绿化、停车位，功能分区比较明确，整体布局完善。

续表二

三、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生流程

1、项目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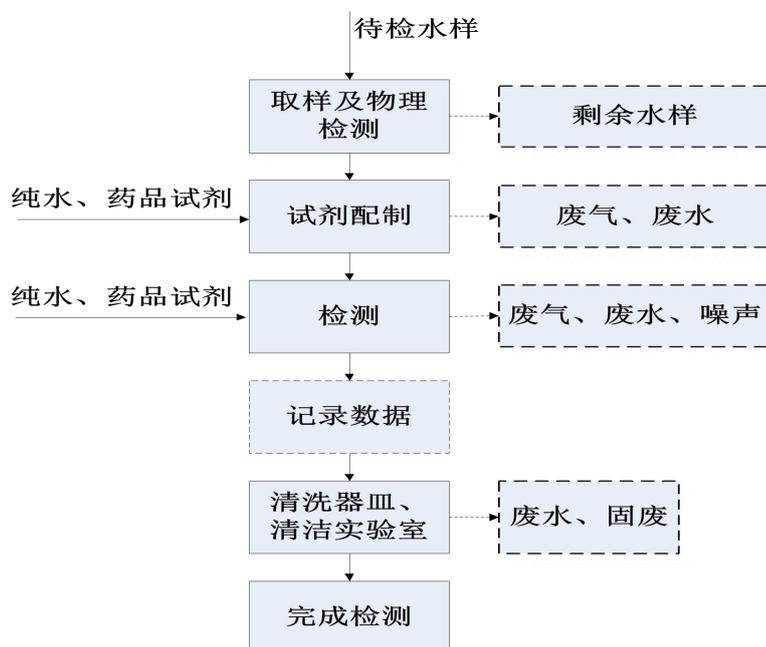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营运期主要为每天对南丹县扁坡、火幕、接龙滩 3 个水厂的源水及出厂水进行常规指标的检测，源水检测 9 项常规指标（色度、浑浊度、肉眼可见物、臭和味、耗氧量、菌落总数、大肠菌群、耐热大肠菌群、氨氮）、出厂水检测常规 10 项指标（色度、浑浊度、肉眼可见物、臭和味、耗氧量、菌落总数、大肠菌群、耐热大肠菌群、pH、二氧化氯）。项目水样为当天采集当天检测，不需储存。

项目具体检测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所述：

①取样及物理检测

对需要检测的水样通过滴定管、烧杯等实验仪器取相应的量于试管、锥形瓶等容器中。首先对色度、浊度、肉眼可见物、臭和味等指标通过仪器直接检测或者人工观察。此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剩余水样。

②试剂配制

对于产生化学反应的检测，根据检测指标、检测方法的需求，制备纯水并通过计算，称取相应的药品与纯水等通过搅拌混合、加热反应等配制所需的测定试剂，并存于相应的试剂瓶中待用。此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药品试剂异味、废液。

续表二

③检测

化学检测一般在通风橱中进行，待测水样及所属试剂准备好后即可进行各项指标的测定。细菌总数、大肠菌群、耐热大肠菌群通过培养基进行培养测定。其余指标根据行业专用的实验测定方法通过添加反应试剂，发生化学反应达到所需的测定目标。此过程主要产生的污染物为药品试剂异味、废液、风机及离心机噪声。

④记录数据

将检测过程发生反应的情况，所需数据记录在册。

⑤清洗器皿、清洁实验室

检测结束后，将剩余的检测废液与器皿初次冲洗废水单独收集于专用密闭容器，同时检测的废药品试剂瓶及容器等也单独收集于专用的收集桶中，均作为危废处置。并根据实验室卫生要求，做好器皿等实验仪器的清洗、实验室的擦拭、清扫等工作。此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为废水、危废。

⑥完成检测

清洗结束后，根据检测数据形成相应的文字报告，营运期流程结束。

2、项目工程变更情况

经现场调查并对照环评设计及环评批复内容，目前项目生产地址、性质、生产工艺、生产规模、环保措施、环保设备与环评基本一致。项目生产地址、性质、生产工艺、生产规模、环保措施、环保设备均未发生重大变更。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附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监测点位):

1、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实验室废水、员工生活污水。

①项目实验室废水主要为纯水制备浓排水、器皿二次清洗及工作台面擦拭和拖地废水、剩余水样。

(1) 纯水制备浓排水

项目试剂配制、检测过程所需水为纯水，实验室自制纯水。纯水制备主要是去除悬浮物，降低硬度，主要污染物为悬浮物，浓水水质与制纯水的原水水质相关，项目主要采用自来水原水制纯水，水质较好。

(2) 器皿二次清洗及工作台面擦拭和拖地废水

项目检测结束后需清洗器皿等各种仪器、工作台面擦拭和地面清洁，器皿二次清洗、工作台面擦拭及拖地等废水含药品试剂浓度较低。

(3) 剩余水样

项目剩余水样为自来水厂源水及出厂水，水污染物较低。

项目纯水制备浓排水、器皿二次清洗及工作台面擦拭和拖地废水、剩余水样与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再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汇入南丹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铜江河。

②员工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再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汇入南丹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铜江河。

2、废气

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为实验室废气。项目实验室检测样品为自来水水厂的源水及出厂水，水样不会挥发废气污染物，同时水样检测指标为常规指标，根据其检测方法及所需药品、试剂可知，检测所需药品、试剂主要为酸碱及盐类等无机物，因此实验室废气主要来源于使用的药品、试剂在配置、检测分析及加热反应过程中自身产生的异味气体，由于项目药品、试剂使用量不大，则其产生的异味气体较少。实验室检测一般在通风橱内进行，废气通过专门的排气管道引至屋顶排放，经高空排放后得到稀释扩散。

续表三、

3、噪声

项目噪声源比较分散，各个实验室均有产生噪声的设备，主要产噪设备为离心机、通风橱风机，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保养、设备基础减振，产生的噪声均经实验室墙体隔离等措施后减小噪声影响。

4、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及职工生活垃圾。

①一般固体废物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实验室药品、试剂、仪器等外包装盒或外包装等，一般为纸质、木质或者塑料材质，经集中收集后由物资单位回收。

②危险废物

项目实验室检测废液包括试剂配制、检测反应过程产生酸、碱或盐溶液以及氨氮指标测定中加入纳氏试剂反应产生的汞胶态化合物；器皿初次冲洗产生含检测药品、试剂的浓度较高的废液，检测废液主要来源于理化实验室、微生物室。检测废液、废弃药品试剂瓶及容器均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版）中“HW49 其他废物”，经单独收集后暂存于专用密闭容器与收集桶中，暂存于检测中心大楼第二层楼内南面设置的一处危废暂存间（15m²，地面已采取硬化及防渗措施），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③职工生活垃圾

项目职工人数为 12 人，均不在场区食宿，员工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置。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

南丹县自来水公司于 2018 年 03 月 30 日委托广西桂一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对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进行环境影响评价，2018 年 04 月广西桂一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完成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编制了《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得出如下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用地符合相关规划要求。虽然项目的建设不可避免地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但只要落实本次环评提出的各项治理措施，可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同时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对项目产生的污染进行治理及控制，对当地的环境影响不大。在此基础上，从环保的角度考虑，该项目的建设、选址合适可行。

2、环评报告表要求及落实情况：

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见表 4-1：

表 4-1

内容类型	排放源（编号）	主要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废气	施工期	施工活动和堆场	扬尘	施工围挡、洒水抑尘、道路、临时堆场遮盖	调查已落实
		运输车辆	NO _x 、CO、THC	加强管理、定期维护保养	调查已落实
		室内装修	醛类、苯系物	选用环保型涂料、装修材料	调查已落实
	运营期	实验室	检验废气	实验室检测一般在通风橱内进行，废气通过专门的排气管道引至屋顶排放	已落实，项目实验室废气通过专门的排气管道引至屋顶排放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

续表四

续表 4-1					
内容类型	排放源 (编号)		主要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废水	施工期	施工废水	SS、石油类	经临时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施工活动或堆场洒水降尘	调查已落实
		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NH ₃ -N	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旱地施肥	调查已落实
	运营期	综合废水	COD、BOD ₅ 、SS、NH ₃ -N	近期项目综合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场区绿化及周边旱地施肥;远期待污水管网建设完成后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再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汇入南丹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铜江河	已落实,项目实验室废水与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再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汇入南丹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铜江河。
固体废物	施工期	施工场地	建筑垃圾	运往市政部门指定的建筑垃圾消纳场	调查已落实
		施工人员	生活垃圾	统一由环卫部门外运至垃圾中转站	调查已落实
	运营期	员工	生活垃圾	统一由环卫部门外运至垃圾中转站	已落实,项目员工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置。
		实验室	实验室药品、试剂、仪器等外包装物	集中收集由物资单位回收	已落实,项目实验室药品、试剂、仪器等外包装盒或外包装等,一般为纸质、木质或者塑料材质,经集中收集后由物资单位回收。
		实验室	检测废液、废药品试剂瓶及容器	收集于专用密闭容器及收集桶中,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取得相应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回收处置	已落实,项目检测废液、废药品试剂瓶及容器经单独收集后暂存于专用密闭容器与收集桶中,暂存于检测中心大楼第二层楼内南面设置的一处危废暂存间(15m ² ,地面已采取硬化及防渗措施),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续表四

续表 4-1

内容 类型	排放源（编号）	主要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噪声	施工期	施工机械噪声	四周设隔声屏障，合理安排时间、选用低噪声设备、采用先进的施工技术、采取必要的减振降噪措施、加强施工管理	调查已落实
		运输车辆噪声	加强施工车辆管理，安排合理的运输路线和时间，限速禁鸣	调查已落实
	营运期	实验室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保养、设备基础减振	已落实，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保养、设备基础减振，产生的噪声均经实验室墙体隔离等措施后减小噪声影响

续表四

二、环境影响评价批复内容

1、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意见：

2018年05月11日原南丹县环境保护局以《南丹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丹环管字〔2018〕10号）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同意该项目建设。

2、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

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见表4-2：

表4-2

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提出的环保措施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p>项目在运营期间，必须定期检查室内通风设备，确保设备的正常、有效运行。根据《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规定，项目排气筒（酸雾净化塔）高度低于200m半径范围的建筑物5m时，必须按照严格控制排放速率。</p>	<p>已落实，项目实验室废气通过专门的排气管道引至屋顶排放。</p>
<p>实验室废液包括无机废液、有机废液及微生物废液，收集存放时必须根据化学特性选择合适的容器和存放地点，通过密闭容器存放，不可混合贮存，容器标签必须标明废物种类、贮存时间，属于危险废物的须委托有相关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定期进行处置，并做好相关台账的记录工作。</p>	<p>已落实，项目实验室药品、试剂、仪器等外包装盒或外包装等，一般为纸质、木质或者塑料材质，经集中收集后由物资单位回收。检测废液、废药品试剂瓶及容器经单独收集后暂存于专用密闭容器与收集桶中，暂存于检测中心大楼第二层楼内南面设置的一处危废暂存间（15m²，地面已采取硬化及防渗措施），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p>
<p>项目废水包括一般实验室废水和生活污水，一般实验室废水须经酸碱中和、混凝沉淀、次氯酸钠氧化处理后方可与生活污水一起排放至市政管网。项目建成后，经处理过的一般实验室废水必须取得南丹县城区污水处理厂可以接纳该废水的答复意见，方可将一般实验室废水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p>	<p>已落实，项目实验室废水与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再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汇入南丹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铜江河。</p>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一、监测质量控制

- 1、验收监测在生产设备、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工况稳定的情况下进行。
- 2、现场采样和测试严格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予详细说明。
- 3、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 4、监测过程严格按国家有关规定、《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河池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质量手册》《程序文件》进行。
- 5、监测分析仪器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 6、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并在测量前后进行校准、合格。
- 7、参加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按国家有关规定持证上岗，未取得合格证者，在持证人员的指导下开展工作，监测质量由持证人员负责。
- 8、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二、验收监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

- 1、监测采样依据见表 5-1。

表 5-1

监测类别	采样依据
无组织废气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905-2017）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

续表五

2、监测项目分析方法见表 5-2。

表 5-2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检出限/范围
无组织 废气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GB/T 14675-1993)	10 (无量纲)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8~133 dB (A)

3、主要监测设备见表 5-3。

表 5-3

监测项目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检定/校准 有效期
无组织 废气	风向风速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DEM6	HCZSYQ52	2022.07.22
	气温气压	空盒气压表	DYM3	HCZSYQ67	2021.12.14
噪声	效连续 A 声级 (L_{Aeq})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型	HCZSYQ57	2022.10.11
		声校准器	AWA6022A	HCZSYQ39	2022.10.11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DEM6	HCZSYQ52	2022.07.22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1、无组织废气监测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见表 6-1。				
表 6-1				
监测点位	点位坐标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示意图
1#受检企业场界北面 (上风向)	E: 107°32'15.51" N: 24°59'30.53"	臭气浓度, 共 1 项。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3 次。	见图 6-1
2#受检企业场界西南 面(下风向)	E: 107°32'14.24" N: 24°59'29.49"			
3#受检企业场界东南 面(下风向)	E: 107°32'15.51" N: 24°59'28.87"			
2、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见表 6-2。				
表 6-2				
监测点位	点位坐标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示意图
1# 受检企业场界 东面外 1m 处	E: 107°32'15.73" N: 24°59'29.93"	等效连续 A 声 级 (L_{Aeq}), 共 1 项。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 昼间 (6:00~22:00)、 夜间 (22:00~次日 6:00) 各监测 1 次。	见图 6-1
2# 受检企业场界 南面外 1m 处	E: 107°32'15.23" N: 24°59'28.94"			
3# 受检企业场界 西面外 1m 处	E: 107°32'14.26" N: 24°59'30.05"			
4# 受检企业场界 北面外 1m 处	E: 107°32'14.99" N: 24°59'30.72"			

续表六

四、监测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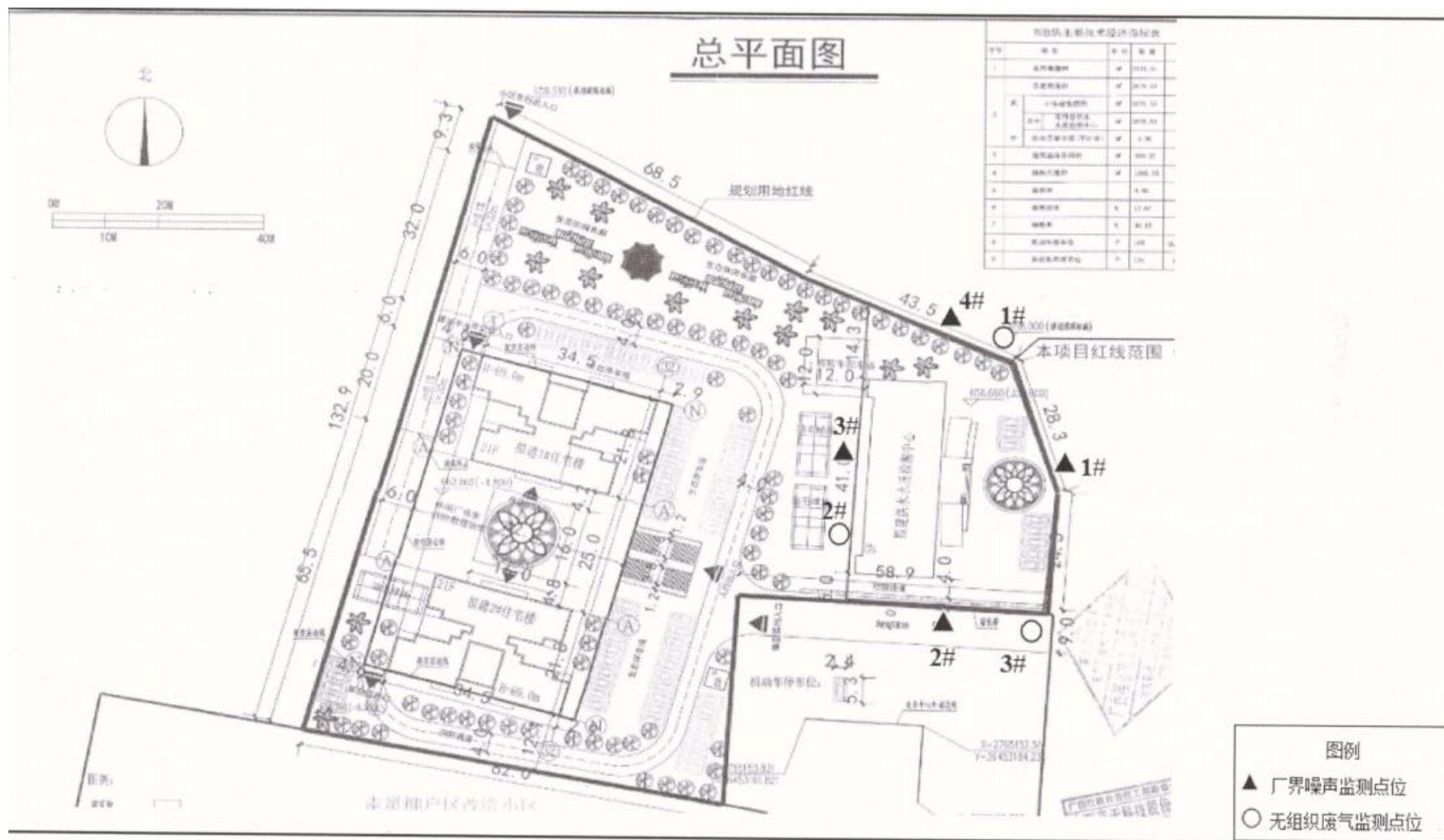


图 6-1 项目噪声、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七、验收工况及验收监测结果

一、验收工况

1、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全年运行 365 天，每天运营 8 小时。

2、2021 年 11 月 11 日、12 日监测期间，该项目正常运行，工况稳定。具体生产负荷见表 7-1:

表 7-1

监测日期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生产天数	监测检测产量	生产负荷
2021.11.11	检测样品	年取样 2190L, 检测样品 2190 个	365 天	5L	84.0%
2021.11.12	检测样品	年取样 2190L, 检测样品 2190 个	365 天	5L	84.0%

3、主要设备运行情况见表 7-2:

表 7-2

设备名称	数量	2021 年 11 月 11 日运行情况	2021 年 11 月 12 日运行情况
抽滤装置	3 套	3 套	3 套
培养箱	2 台	2 台	2 台
浊度仪	2 台	2 台	2 台
便携式余氯计	2 台	2 台	2 台
高压灭菌锅	1 台	1 台	1 台
电热鼓风干燥箱	1 台	1 台	1 台
电子天平	1 台	1 台	1 台
电冰箱	2 台	2 台	2 台
超纯水器	1 台	1 台	1 台
恒温水浴锅	2 台	2 台	2 台
台式离心机	1 台	1 台	1 台
台式离心机	1 台	1 台	1 台
酸度计	1 台	1 台	1 台
各种玻璃器皿、试剂（易耗品）	1 批	1 批	1 批
分析天平	1 台	1 台	1 台
二孔水浴锅	1 台	1 台	1 台
紫外分光光度计	1 台	1 台	1 台
空调器	4 台	4 台	4 台
电热板	3 台	3 台	3 台
其他日常基本设备	1 批	1 批	1 批

续表七、验收工况及验收监测结果

4、气象情况见表 7-3

表 7-3

监测日期	天气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2021.11.11	晴	17.0~17.8	94.16~94.50	1.1	N
2021.11.12	晴	17.8~18.4	94.56~94.11	1.2	N

续表七

二、验收监测结果

1、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4。

表7-4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监测频次/监测结果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达标情况
		臭气浓度（无量纲）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最大值		
2021.11.11	1#受检企业场界北面（上风向）	13	12	13	13	20	达标
	2#受检企业场界西南面（下风向）	14	15	16	16	20	达标
	3#受检企业场界东南面（下风向）	14	16	15	16	20	达标
2021.11.12	1#受检企业场界北面（上风向）	13	12	14	14	20	达标
	2#受检企业场界西南面（下风向）	15	16	16	16	20	达标
	3#受检企业场界东南面（下风向）	18	17	16	18	20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上风向、厂界下风向的无组织废气中臭气浓度的监测结果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的限值要求。

续表六

2、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5。

表 7-5

单位: dB (A)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时段	监测点位/监测结果			
			1# 受检企业场界东面外 1m 处	2# 受检企业场界南面外 1m 处	3# 受检企业场界西面外 1m 处	4# 受检企业场界北面外 1m 处
等效连续 A 声级 (L_{Aeq})	2021.11.11	昼间	55	58	54	53
		夜间	44	45	40	38
	2021.11.12	昼间	52	55	54	55
		夜间	38	43	40	3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		昼间: ≤ 60 , 夜间: ≤ 50				
达标情况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 项目东面、南面、西面、北面场界外 1m 处的昼间、夜间噪声的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的限值要求。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一、验收监测结论****1 项目概况**

广西南丹城乡水务有限公司（原南丹县自来水公司）于南丹县城关镇平安大道（新建县政务中心旁）建设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项目总投资 1680 万元，主要建设一栋 5 层供水水质检测中心大楼，项目总用地面积 3333.54m²（约 5 亩），总建筑面积 2864.81m²，项目建成后对南丹县扁坡、火幕、接龙滩 3 个水厂的源水及出厂水每天进行一次检测。年预计分析检测样品 2190 个，项目建成后年取样 2190L，检测样品 2190 个。

2 污染源排放及环保设施监测**2.1 施工期污染防治**

项目于 2018 年 04 月开工建设，于 2018 年 12 月投入生产，项目施工期已做好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处理工作，施工期间管理部门未接到相关的环保投诉。

2.2 运营期污染防治**2.2.1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实验室废水、员工生活污水。实验室废水与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再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汇入南丹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铜江河。

2.2.2 废气

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为实验室废气。实验室检测一般在通风橱内进行，实验室废气通过专门的排气管道引至屋顶排放，经高空排放后得到稀释扩散。

2021年11月11日、12日河池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无组织废气进行监测，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上风向、厂界下风向的无组织废气中臭气浓度的监测结果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的限值要求。

2.2.3 噪声

项目主要产噪设备为离心机、通风橱风机，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保养、设备基础减振，产生的噪声均经实验室墙体隔离等措施后减小噪声影响。

2021年11月11日、12日河池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昼间、夜间噪声进行监测，监测结果表明：项目东面、南面、西面、北面场界外1m处的昼间、夜间噪声的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的限值要求。

续表七

2.2.4 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及职工生活垃圾。

①一般固体废物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实验室药品、试剂、仪器等外包装箱或外包装等，一般为纸质、木质或者塑料材质，经集中收集后由物资单位回收。

②危险废物

项目实验室检测废液包括试剂配制、检测反应过程产生酸、碱或盐溶液以及氨氮指标测定中加入纳氏试剂反应产生的汞胶态化合物；器皿初次冲洗产生含检测药品、试剂的浓度较高的废液，检测废液主要来源于理化实验室、微生物室。检测废液、废弃药品试剂瓶及容器均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版）中“HW49 其他废物”，经单独收集后暂存于专用密闭容器与收集桶中，暂存于检测中心大楼第二层楼内南面设置的一处危废暂存间（15m²，地面已采取硬化及防渗措施），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③职工生活垃圾

项目职工人数为12人，均不在场区食宿，员工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置。

3 环保管理检查

项目日常环保工作设置专人负责，确保环保措施有效落实、环保设施正常运转以及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4 项目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调查并对照环评设计及环评批复内容，目前项目生产地址、性质、生产工艺、生产规模、环保措施、环保设备与环评基本一致。项目生产地址、性质、生产工艺、生产规模、环保措施、环保设备均未发生重大变更。

6 综合结论

综上所述，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在运营过程中采取了有效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基本落实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批复对于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提出的各项环保工作要求，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或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要求处置，建设执行了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及环保设施“三同时”制度，同意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

附件一：企业变更通知书

企业变更通知书

南丹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和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8年07月03日

企业资料

企业名称: 广西南丹城乡水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1221200970765Q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龙永奎
 地 址: 广西南丹县城关镇民行中路115号
 营业执照注册号: 451221000000845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该企业于: 2018年6月25日

在我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内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企业名称	南丹县自来水公司	广西南丹城乡水务有限公司
经营场所	南丹县城关镇民生街029号	广西南丹县城关镇民行中路115号
经营范围	主营: 自来水生产、供应。*(凡涉及许可证的项目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 兼营: 安装、维修管道、水暖器材零售。	给排水生产经营及管理, 给排水设备、材料经营及安装, 水务投资、运营、设计、咨询相关业务; 木材加工、销售。
企业类型	全民所有制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或外资中方认缴资本)	251	10000
管理人员		龙永奎(董事长兼总经理)、莫文杰(董事)、梁任强(董事)、唐博强(监事)、胡丽丹(董事)、黄庆运(董事)、韩克晓(副总经理)、班华告(监事)
联络员		杨璐

<http://172.26.130.174:9080/topbirt/run>



10

2018-7-3

委托书

河池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及地方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现委托贵公司编制《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盖章）：广西南丹城乡水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10月9日



南丹县 环境保护局文件

丹环管字〔2018〕10号

南丹县环境保护局 关于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环境影响报告表 的批复

南丹县自来水公司：

你单位转来的《南丹县水质检测中心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经审查研究，批复如下：

一、报告表能按照国家规定的技术规范进行编制，评价内容较全面，环境影响预测结论可信，提出污染防治措施基本可行。报告表可作为污染防治及环境管理的主要依据。

二、项目基本情况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属新建项目（项目代码：2017-451221-46-03-013313），位于南丹县城关镇平安大道（中

心地理坐标：东经 $107^{\circ} 32' 14.62''$ ，北纬 $24^{\circ} 59' 30.35''$)。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水质检测中心大楼，一层有服务大厅、服务用房等，建筑面积 592.67 平方米；二层至四层有实验室（包括样品室、仪器室、药品室等）、危废间，每层建筑面积 555.65 平方米；五层为会议室，建筑面积 526.49 平方米。

项目总投资 1663.2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5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2.1%，包括：排风系统、设备房减振降噪措施、三级化粪池等。

三、该项目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后，对环境不利影响可以减少到区域环境可以接受的程度。因此，同意你单位按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工艺、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开展项目建设。

四、项目重点做好以下环境保护工作

(一) 项目在运营期间，必须定期检查室内通风设备，确保设备的正常、有效运行。根据《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规定，项目排气筒（酸雾净化塔）高度低于 200m 半径范围的建筑物 5m 时，必须按照严格控制排放速率。

(二) 实验室废液包括无机废液、有机废液及微生物废液，收集存放时必须根据化学特性选择合适的容器和存放地点，通过密闭容器存放，不可混合贮存，容器标签必须标明废物种类、贮

存时间,属于危险废物的须委托有相关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定期进行处置,并做好相关台账的记录工作。

(三)项目废水包括一般实验室废水和生活污水,一般实验室废水须经酸碱中和、混凝沉淀、次氯酸钠氧化处理后方可与生活污水一起排放至市政管网。项目建成后,经处理过的一般实验室废水必须取得南丹县城区污水处理厂可以接纳该废水的答复意见,方可将一般实验室废水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五、项目运营期,应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项目环境监察办法(试行)》(桂环发〔2010〕106号)文件的规定,到南丹县环境监察大队进行开工备案,告知准备开工情况。

六、项目建设必须执行主体工程与环境保护设施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环境“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规定的相关标准和程序,完成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南丹县环境保护局

2018年5月11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报：南丹县人民政府。

抄送：县发改局。

分送：县环境监察大队。

南丹县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8年5月11日印发



河池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监测报告

河中赛监（综）字 [2021]第 318 号

项目名称：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广西南丹城乡水务有限公司
监测类型：竣工验收监测
报告日期：2021 年 11 月 17 日



河池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监测报告说明

- 1、委托单位在委托前应说明监测目的,凡是污染事故调查、环保验收监测、仲裁及鉴定监测需在委托中说明,并由本公司按规范采样、监测。委托方如未提出特别说明及要求的,本公司所有监测过程遵循国家相关监测技术标准和规范。
- 2、由本公司现场采样或监测的,仅对采样或监测期间负责;委托方自行采样送检的本报告只对送检样品负责。
- 3、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章及检验检测专用章的骑缝章无效。
- 4、报告出具的数据涂改无效。
- 5、对监测报告若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但对不能保存的特殊样品,本公司不予受理。
- 6、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7、未经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本公司通讯信息:

地 址:河池市金城江区育才路一巷4号

邮政编码:547000

咨询电话:0778-2111999、18077888036

投诉电话:0778-2286777、18077888036

电子邮箱:hczs0778@qq.com

公司网站:www.hczshb.com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

河中赛监(综)字[2021]第318号

第3页共10页

一、监测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验收监测		业务编号	HCZS2111J997
委托方信息	名称	广西南丹城乡水务有限公司		
	地址	南丹县城关镇民行北路115号		
	联系人	韩克晓	联系电话	18070838686
受检项目信息	名称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验收监测		
	地址	南丹县城关镇平安大道		
	联系人	韩克晓	联系电话	18070838686
监测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竣工验收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监督性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仲裁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事故应急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常规监测)			
样品说明	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场采样时间: 2021年11月11日~2021年11月12日		
	采样依据	1. 《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905-2017 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废气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空气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空气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 <input type="checkbox"/> 植物 <input type="checkbox"/> 底质 <input type="checkbox"/> 煤质 <input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噪声和振动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样品分析说明	现场分析项目	气温、气压、风速、风向、厂界噪声等效连续A声级(L _{Aeq})。	分析时间	2021年11月11日~2021年11月12日
	实验室分析项目	无组织废气: 臭气浓度。	接样时间	2021年11月11日~2021年11月12日
			采样分析人员	采样人员: 韦航、覃亨 分析人员: 黄建英、覃春妮、罗丽华、简新风、何云龙、韦干明、令狐荣琼
			分析完成时间	2021年11月13日
分析条件说明	现场监测条件和实验室分析条件均符合本监测机构规定条件要求。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

二、监测项目概况

受广西南丹城乡水务有限公司委托,本公司于2021年11月11日至12日对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场址边界无组织排放废气及场界噪声进行验收监测。

本次验收监测的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位于南丹县城关镇平安大道(新建县政务中心旁)。项目主要建设一栋五层供水水质检测中心大楼,总占地面积3333.54m²(约5亩),总建筑面积2864.81m²(含雨棚面积)。项目建成后对南丹县扁坡、火幕、接龙滩3个水厂的源水及出厂水每天进行一次检测。

根据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提供的水质检测工况信息,该检测中心设计自来水检测能力为2.5万m³/d,全年运行365天。2021年11月11日和12日监测当日自来水检测量均为2.1万m³,检测负荷均为84.0%。

本次验收监测工作开展按《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验收监测方案》中相关要求。2021年11月11日和12日监测期间本次验收项目无废水。

三、监测内容

1.样品信息

表三-1 废气(无组织排放)样品信息

项目类型	监测点位	样品编号	样品状态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气 (无组织 排放)	1#受检企业 场界北面 (上风向)	J219971111WQ-臭气-1-1	臭气瓶完好、 无破损。	臭气浓度	11月11日 至12日 2天 3点 每天每点 各3次
		J219971111WQ-臭气-1-2			
		J219971111WQ-臭气-1-3			
	2#受检企业 场界西南面 (下风向)	J219971111WQ-臭气-2-1	臭气瓶完好、 无破损。		
		J219971111WQ-臭气-2-2			
		J219971111WQ-臭气-2-3			
	3#受检企业 场界东南面 (下风向)	J219971111WQ-臭气-3-1	臭气瓶完好、 无破损。		
		J219971111WQ-臭气-3-2			
		J219971111WQ-臭气-3-3			

续表三-1 废气(无组织排放)样品信息

项目类型	监测点位	样品编号	样品状态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气 (无组织 排放)	1#受检企业 场界北面 (上风向)	J219971112WQ-臭气-1-1	臭气瓶完好、 无破损。	臭气浓度	11月11日 至12日 2天 3点 每天每点 各3次
		J219971112WQ-臭气-1-2			
		J219971112WQ-臭气-1-3			
	2#受检企业 场界西南面 (下风向)	J219971112WQ-臭气-2-1	臭气瓶完好、 无破损。		
		J219971112WQ-臭气-2-2			
		J219971112WQ-臭气-2-3			
	3#受检企业 场界东南面 (下风向)	J219971112WQ-臭气-3-1	臭气瓶完好、 无破损。		
		J219971112WQ-臭气-3-2			
		J219971112WQ-臭气-3-3			

表三-2 噪声样品信息

项目类型	监测点位	样品编号	样品状态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噪声	1#受检企业场界东面外1m处	/	非稳态 噪声	等效连续 A声级 (L _{Aeq})	11月11日至12日 连续监测2天,每天 昼间(6:00~22:00)、 夜间(22:00~次日6:00) 各监测1次
	2#受检企业场界南面外1m处	/			
	3#受检企业场界西面外1m处	/			
	4#受检企业场界北面外1m处	/			

2.监测点位信息

表三-3 废气(无组织排放)点位信息

监测点位	采样日期	监测项目	采样时间	采样坐标	
1#受检企业场界 北面(上风向)	2021.11.11	臭气浓度	11:00~11:05	东经: 107°32'15.51"	北纬: 24°59'30.53"
			13:06~13:11		
			15:13~15:18		
2#受检企业场界 西南面(下风向)			11:10~11:15	东经: 107°32'14.24"	北纬: 24°59'29.49"
			13:15~13:20		
			15:20~15:25		
3#受检企业场界 东南面(下风向)			11:20~11:25	东经: 107°32'15.51"	北纬: 24°59'28.87"
			13:24~13:29		
			15:30~15: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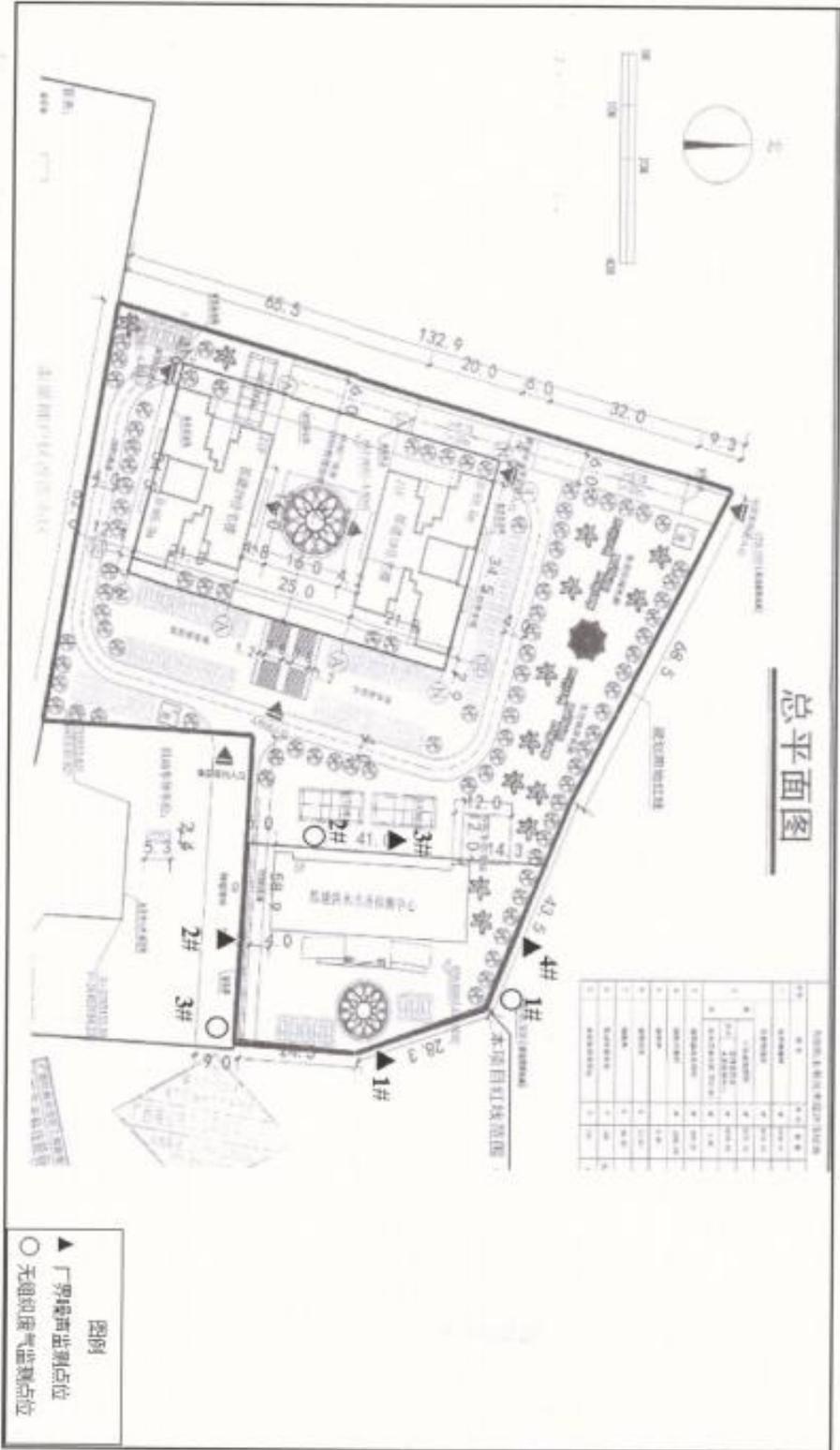
续表三-3 废气(无组织排放)点位信息

监测点位	采样日期	监测项目	采样时间	采样坐标	
1#受检企业场界北面(上风向)	2021.11.12	臭气浓度	12:00~12:05	东经: 107°32'15.51"	北纬: 24°59'30.53"
			14:10~14:15		
			16:20~16:25		
2#受检企业场界西南面(下风向)			12:10~12:15	东经: 107°32'14.24"	北纬: 24°59'29.49"
			14:17~14:22		
			16:30~16:35		
3#受检企业场界东南面(下风向)			12:20~12:25	东经: 107°32'15.51"	北纬: 24°59'28.87"
			14:25~14:30		
			16:39~16:44		

表三-4 噪声点位信息

监测点位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采样坐标	
1#受检企业场界东面外1m处	2021.11.11	昼间: 10:00~10:10 夜间: 22:05~22:15	东经: 107°32'15.73"	北纬: 24°59'29.93"
	2021.11.12	昼间: 11:00~11:10 夜间: 22:00~22:10		
2#受检企业场界南面外1m处	2021.11.11	昼间: 10:15~10:25 夜间: 22:20~22:30	东经: 107°32'15.23"	北纬: 24°59'28.94"
	2021.11.12	昼间: 11:15~11:25 夜间: 22:15~22:25		
3#受检企业场界西面外1m处	2021.11.11	昼间: 10:30~10:40 夜间: 22:35~22:45	东经: 107°32'14.26"	北纬: 24°59'30.05"
	2021.11.12	昼间: 11:30~11:40 夜间: 22:30~22:40		
4#受检企业场界北面外1m处	2021.11.11	昼间: 10:45~10:55 夜间: 22:50~23:00	东经: 107°32'14.99"	北纬: 24°59'30.72"
	2021.11.12	昼间: 11:45~11:55 夜间: 22:45~22:55		

3.本次验收项目场址边界无组织排放废气及场界噪声监测点位平面示意图



图三-1 本次验收项目场址边界无组织排放废气及场界噪声监测点位平面示意图

K: 1:1000

4.气象信息

2021年11月11日至12日监测期间,监测区域范围气象状况见表三-5。

表三-5 气象状况参数

监测日期/监测类型/监测点位/监测时段				天气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湿度 (%RH)
2021.11.11	废气 (无组织 排放)	1#受检企业场界 北面(上风向)	11:00~15:18	晴	17.0~ 17.8	94.16~ 94.50	1.1	N	/
		2#受检企业场界 西南面(下风向)	11:10~15:25						
		3#受检企业场界 东南面(下风向)	11:20~15:35						
	噪声	昼间: 10:00~10:55 夜间: 22:05~23:00		/	/	1.1	/	/	
2021.11.12	废气 (无组织 排放)	1#受检企业场界 北面(上风向)	12:00~16:25	晴	17.8~ 18.4	93.56~ 94.11	1.2	N	/
		2#受检企业场界 西南面(下风向)	12:10~16:35						
		3#受检企业场界 东南面(下风向)	12:20~16:44						
	噪声	昼间: 11:00~11:56 夜间: 22:00~22:55		/	/	1.2	/	/	

四、监测项目及分析方法

表四-1 监测项目及分析方法

监测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分析方法	检出限或 测定范围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L _{Aeq})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28-133dB(A)
废气 (无组织 排放)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10 (无量纲)

五、主要监测及分析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表五-1 主要监测及分析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监测类型	监测项目	仪器型号及名称	仪器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
废气 (无组织 排放)	风速风向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DEM6	HCZSYQ52	2022.07.22
	气温气压	空盒气压表 DYM3	HCZSYQ67	2021.12.14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L_{Aeq})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型	HCZSYQ57	2022.10.11
		声校准器 AWA6022A	HCZSYQ39	2022.10.11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DEM6	HCZSYQ52	2022.07.22

六、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河池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通过省级计量认证并获得《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19 20 12 05 1116)。监测采样和测试的技术人员持证上岗,未取得上岗证的在持证人员的指导下开展工作。监测分析仪器均经过规范检定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现场监测采样、样品保存、贮运均按照监测技术规范进行。实验室分析采用平行样、样品空白及国家标准样品进行质量控制。监测报告实行三级审核。

七、监测结果

表七-1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A)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监测时段/监测结果			
		2021.11.11		2021.11.12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等效连续 A 声级 (L_{Aeq})	1#受检企业场界东面外 1m 处	55	44	52	38
	2#受检企业场界南面外 1m 处	58	45	55	43
	3#受检企业场界西面外 1m 处	54	40	54	40
	4#受检企业场界北面外 1m 处	53	38	55	34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9 20 12 05 1116

名称:河池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仅限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验收使用

地址 河池市金城江区育才路一巷4号(邮政编码:547000)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凡涉及相关法律法规设定许可的检验检测项目,应在获得相应许可后方可开展检验检测工作*)

许可使用标志



发证日期:2019年3月25日

有效期至:2025年3月24日

发证机关: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

附图一：项目现场图集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业务大厅



供水水质检测中心



检测中心实验室



检测中心废气排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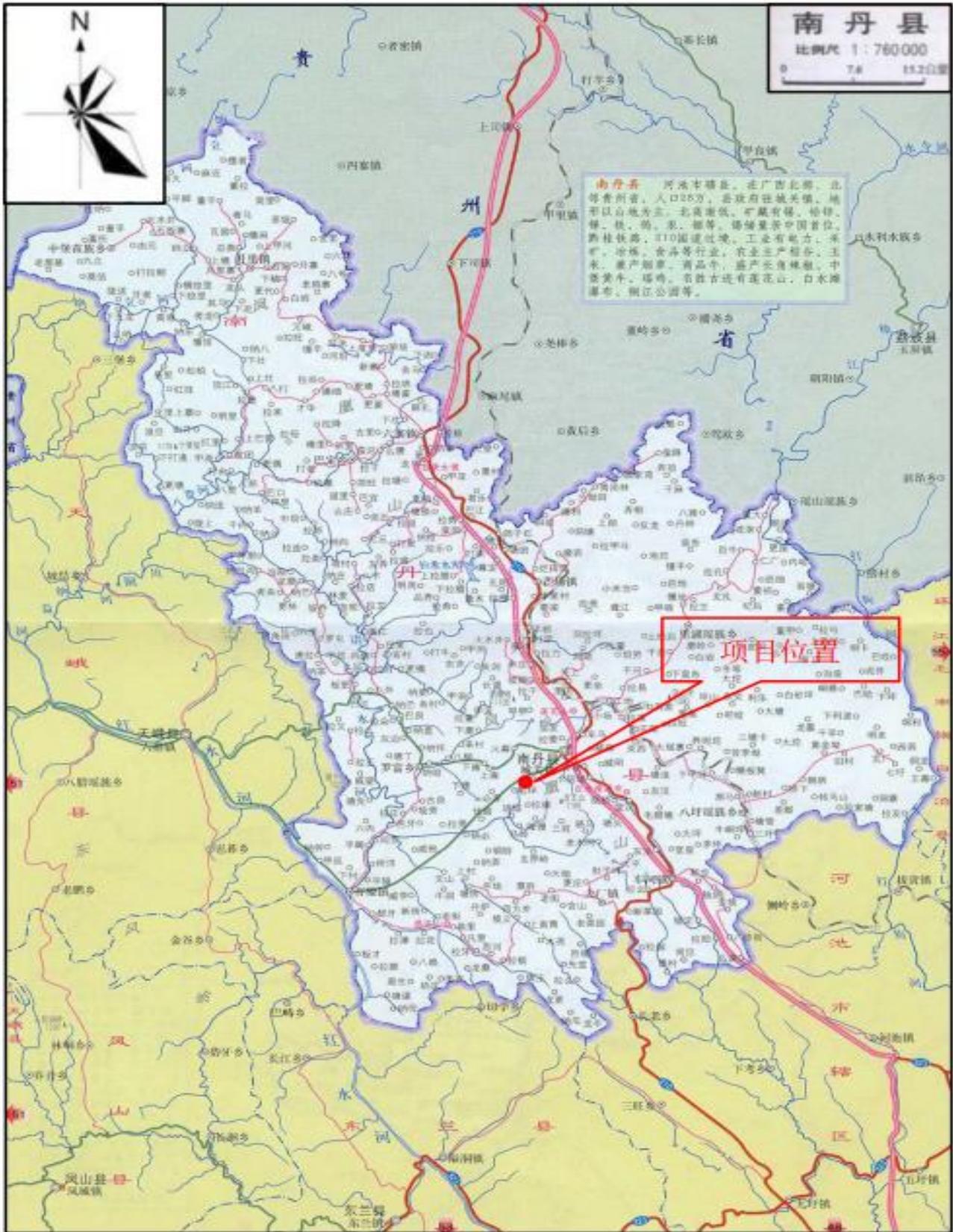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东面现状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北面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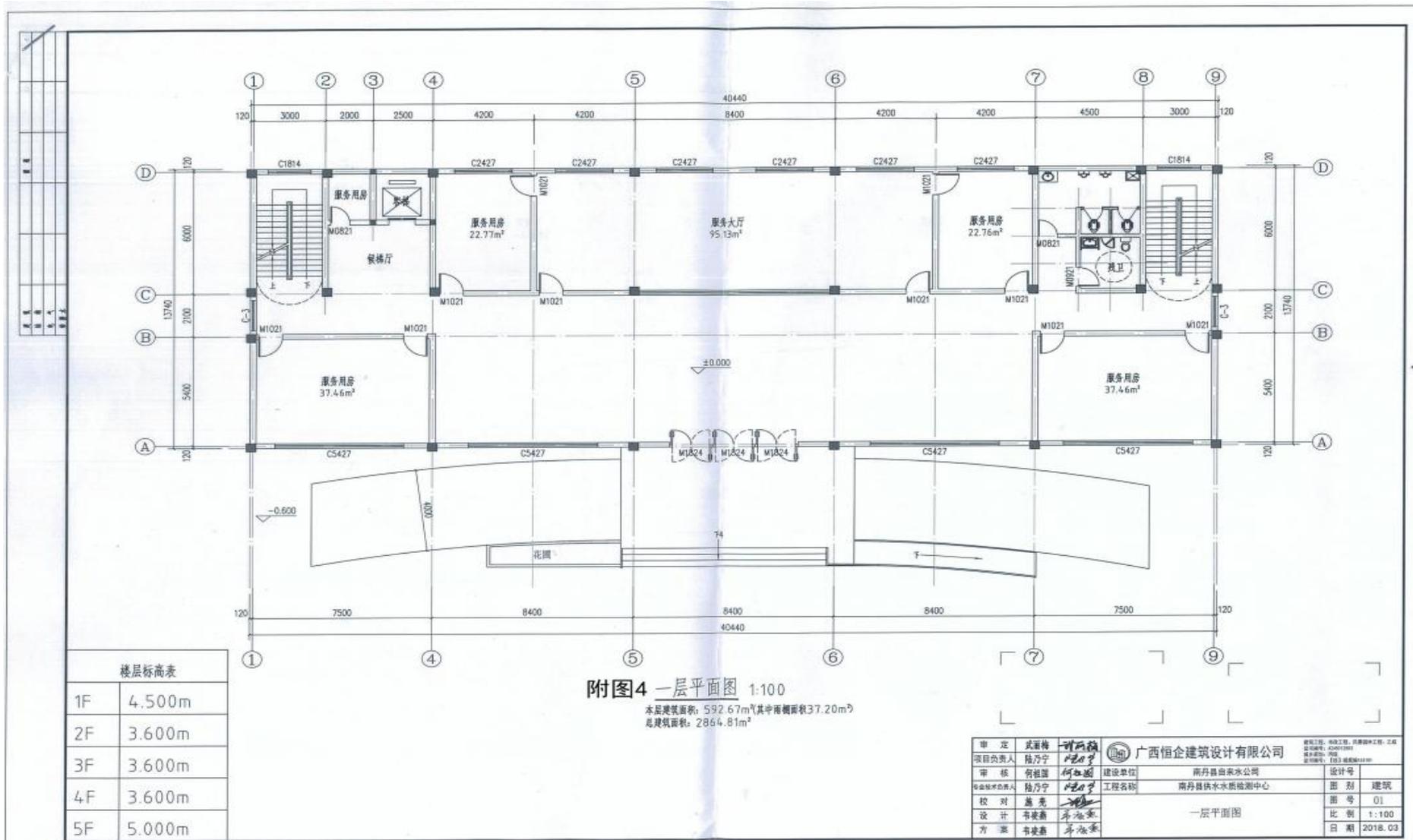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

附图二：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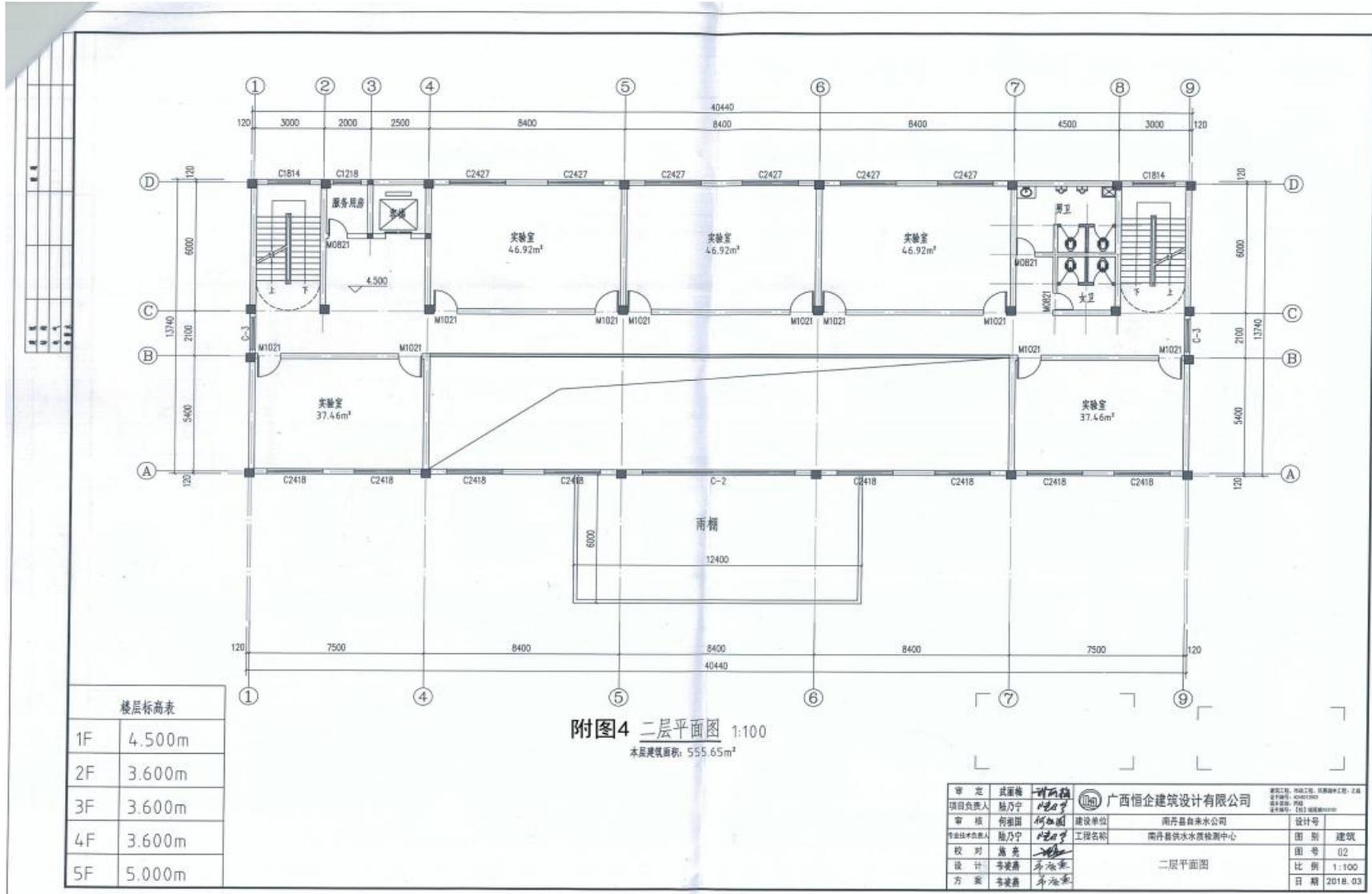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

附图四：一层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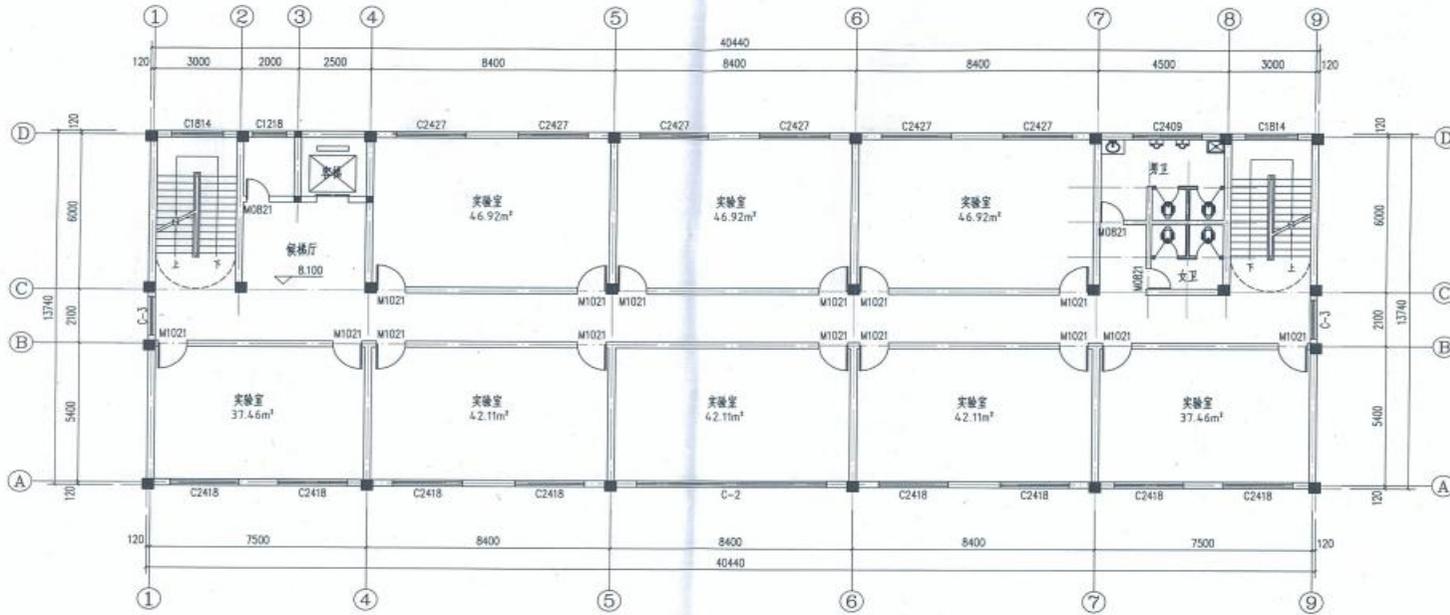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

附图五：二层平面布置图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

附图六：三层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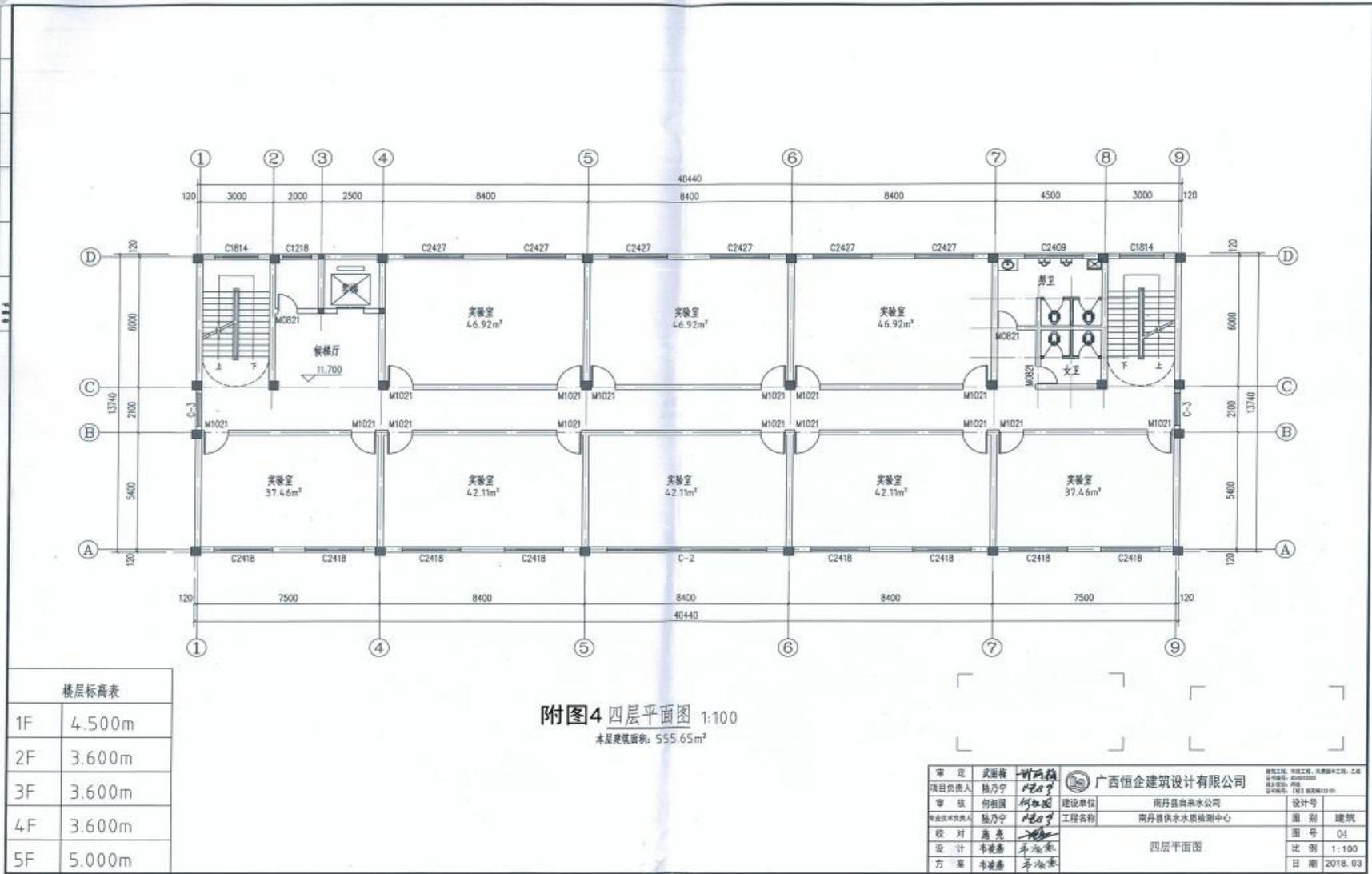
楼层标高表	
1F	4.500m
2F	3.600m
3F	3.600m
4F	3.600m
5F	5.000m

附图4 三层平面图 1:100
 本层建筑面积: 555.65m²

审定	武南雄	广西恒企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南丹县供水公司	设计号	
项目负责人	杨乃宁		工程名称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	图名	建筑
审核	符福国				图号	03
专业设计负责人	杨乃宁				比例	1:100
校对	熊亮				日期	2018.03
设计	李俊燕					
方案	李俊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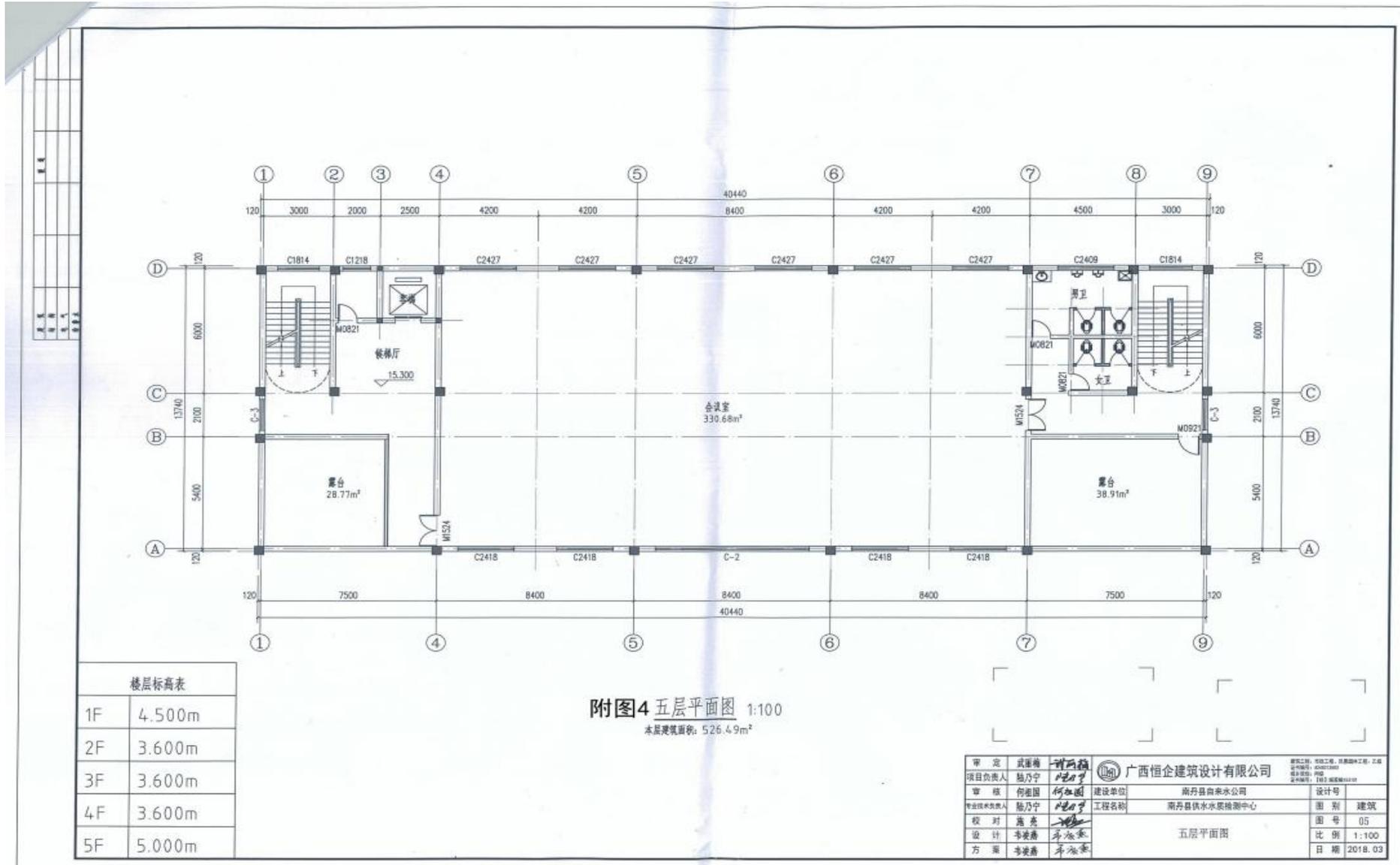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

附图七：四层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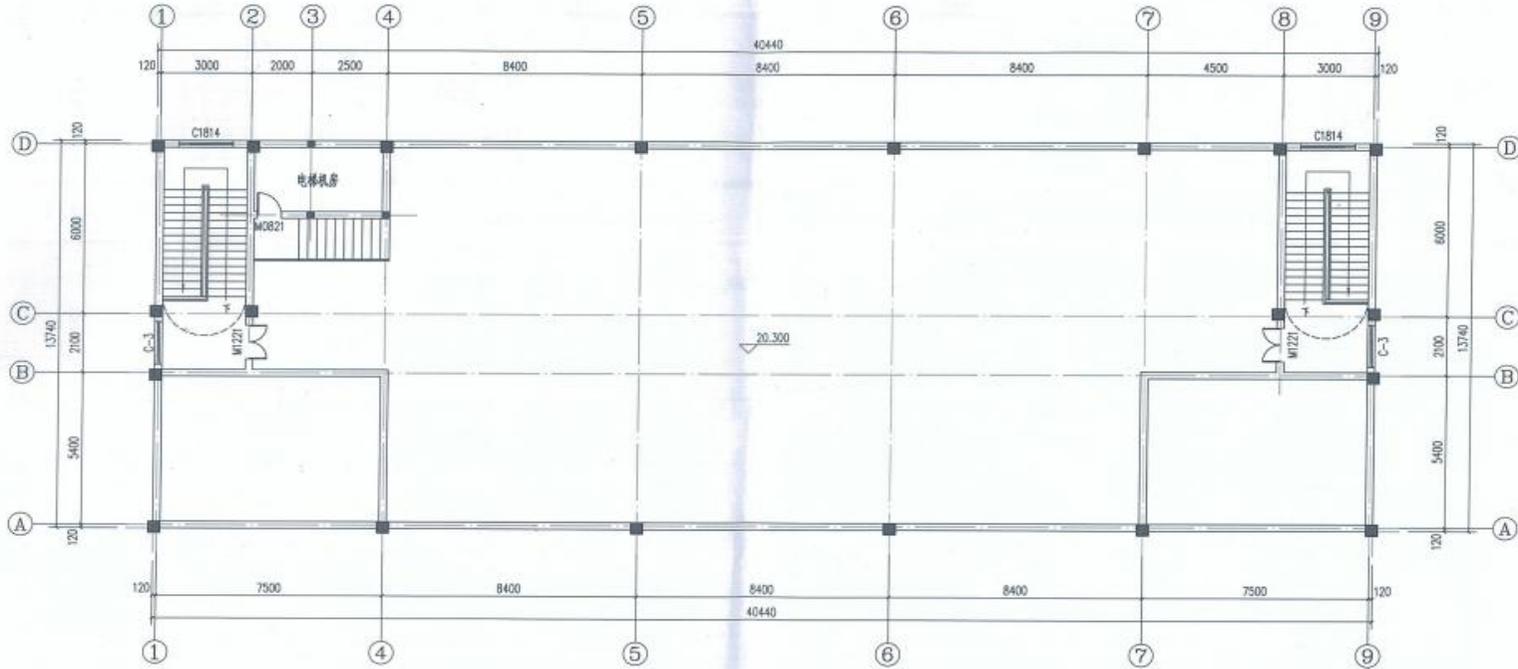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

附图八：五层平面布置图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

附图九：屋面层平面布置图



楼层标高表	
1F	4.500m
2F	3.600m
3F	3.600m
4F	3.600m
5F	5.000m

附图4 屋面层平面图 1:100
本层建筑面积: 78.70m²

审定	武霞梅	广西恒企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号	
项目负责人	陆乃宁	南丹县自来水公司	图别	建筑
审核	何进国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	图号	06
专业负责人	陆乃宁		比例	1:100
校对	陆光		日期	2018.03
设计	李建森			
方案	李建森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

附表一：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河池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广西壮族自治区	河池市	南丹县城关镇平安大道（新建县政务中心旁）		
	行业类别		质检技术服务	环境与生态监测检测服务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取样 2190L，检测样品 2190 个				实际生产能力	年取样 2190L，检测样品 2190 个		环评单位	广西桂一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原南丹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丹环管字〔2018〕10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年04月				竣工日期	2018年12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河池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河池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4.0%			
	投资总概算（万元）		1663.26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5		所占比例（%）	2.1			
	实际总投资（万元）		168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0		所占比例（%）	2.4			
	废水治理（万元）	7	废气治理（万元）	11	噪声治理（万元）	7	固废废物治理（万元）	6		绿化及生态（万元）	9	其他（万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m ³ /d）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万 m ³ /a）	—		年平均工作时（h/a）	2920			
运营单位		广西南丹城乡水务有限公司（原南丹县自来水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机构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51221200970765Q		验收时间	2021.11.11~2021.11.12				

南丹县供水水质检测中心项目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产生量 (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 (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 (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 (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 (11)	排放增减量 (12)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 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 (12) = (6) - (8) - (11), (9) = (4) - (5) - (8) - (11) + (1)

3. 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